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2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志军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公司《2017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公司《2017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司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2,324.16 万元，同比增长 41.7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8.43 万元，同比增长 15.08%，实现扣非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52.62 万元，同比增长 26.04%。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考虑到国内外复杂的经济环境、家电行业增速放缓、家电产品结构性调整及消费者消费需求调整对行业的带动作用逐步显现、家电复合材料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公司预计 2018 年营业收入 125,993.88 万元，比 2017 年增长 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65.85 万元，比 2017 年增长 5%。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与公司全体股东分享经营及发展成果，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结合公司盈利水平、股本规模情况，公司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同时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考虑到前次审议批准的使用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即将到期，公司结合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及自有资金使用的季节性需求变化、便于日常临时性存入与支取、监管机构拟打破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刚性兑付等因素考虑，拟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日常运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之技改扩能项目结项暨将该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用于投资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环保新型家电用覆膜板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将该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用于投资公司未完工的募投项目“家电用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我们认为：公司在技改扩能项目结项并投入铺底资金 2,625 万元后将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2,539.05 万元（含利息、理财收入、尾款或质保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中的 1,539.0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的

1,000 万元用于投资公司未完工的募投项目“家电用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技改扩能项目结项并实施结余募集资金使用事宜，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之技改扩能项目结项暨将该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用于投资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项目调整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研发人员及研发部门已有的设置及配备，为避免重复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从实际情况出发，拟将家电用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内容由中试车间、研发中心调整为中试车间、研发配套车间，投资额由 3,169.94 万元调整为 4,169.94 万元，新增的投资缺口将由公司募投项目之环保新型家电用覆膜板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补足，建筑面积由 5,760 平方米调整为 4,700 平方米，同时购置的部分设备仪器等也将予以调整。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和管理水平。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并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项目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18-2019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公司拟向银行申请 2018-2019 年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限为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前。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凤仙女士为促进公司快速发展、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充足，拟在公司向银行申请上述授信范围内融资时视银行的需求决定对公司给予无条件担保，公司不对其提供反担保措施。我们认为上述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18-2019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聘期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审计力量较强，执业规范，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损益、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影响，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是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的，该回报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性投资、价值投资理念，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 1-2、4-9、11-12、16 共十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